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局党组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精神，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依托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党员大会、个人自学等方式，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跟进学、深入学、联系实际学，着力推动党员干部学深、悟透、践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全方面全过程。

2. 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党组高度重视全面依法治国建设，强化内部学法用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局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多次组织召开党组会、班子会，协调重点环节，督办重要任务，着力推动各项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二）坚持依法行政，推动营商环境落地见效

1. 动态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办理。收集新增6名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并报名参加行政执法证考试，其中5人通过审核，等候行政执法证考试通知，剩余1人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免考可直接获取行政执法证。

2. 认真开展行政执法领域专项整治。根据区司法局《开展全区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作要求，对照《全区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工作自查问题清单》，全面梳理我局在行政许可、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违法制发涉企规范性文件等方面等5个方面问题，截止目前，在行政许可、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违法制发涉企规范性文件等方面未排查出问题，也未收到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

（三）加强监督管理，规范行政执法权力运行

积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谁履职，谁公开”的原则，采用“双公示”平台和局门户网站等多样化方式，在法定期限内及时将规划方案、用地预审、用地批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共计50例事项向社会公布；全面规范行政执法各环节，对受理立案、调查取证、处罚告知等全过程进行文字、音视频记录；强化对行政处罚文书的法制审核工作，以政策法规和执法监督科为主、法律顾问为辅，联合组织案卷评审。2025年积极开展2024年度执法案卷评查工作，通过自查自改和组织专家评审方式抽取评查案卷11件，上述案卷均审查合格。

（四）重视应诉应答，加强矛盾纠纷处置化解

认真做好行政争议案件办理。今年办理行政争议案件共19件(行政诉讼案件11件，行政复议案件8件)，已审结行政诉讼案件5件(均被驳回或维持原判及撤回起诉)、行政复议案件8件，其余6件行政诉讼案件还在审查、审理中。坚持常态化落实庭审旁听制度，推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行政负责人出庭率达100%，以应诉工作实现了由被动接受外部监督向内部自觉约束的转变。为高效化解行政争议案件，我局坚持标本兼治、高效化解诉讼案件，一方面，做好庭前准备，积极与法院对接，理清案件疑点。明确问题导向、坚持工作下沉，通过协调对接、全面梳理，做好各项应诉准备，提高应诉能力；另一方面，聚焦不动产登记、信息公开等频发领域学习研究，进一步增强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工作实践运用能力。

（五）广泛开展普法，形成全区全域普法格局

制定2025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各普法责任单位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根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关于报送2025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市局关于报送普法责任清单的工作联系函及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新洲区守法普法工作要点》工作要求，我局制定了《新洲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根据《普法责任清单》，各普法责任单位、科室积极开展各项普法活动。4月22日，我局联合新洲区应急管理局开展第56个“世界地球日”宣传活动，活动主题为“珍爱地球人与自然和

谐共生”，活动现场采取设立咨询台、悬挂主题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向广大群众进行广泛宣传。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热情讲解世界地球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自然资源保护及安全生产知识。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00余次，现场宣传氛围浓厚，宣传效果明显；6月25日，我局班子成员带领局业务科室、二级单位联合邾城街道办事处在邾城街新洲摩尔城开展了第35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并联动全区12个街镇分会场，形成全域宣传矩阵，制作并展出宣传展板3套，悬挂横幅20条、发放《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六个严禁”》《自然资源普法常识宣传手册》等宣传折页和《自然资源普法常识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800余份，局班子成员带领工作人员向过往行人现场发放宣传材料，接受群众咨询300余次，解答各类关切问题37项，征集土地管理建议12条。通过“1个主会场+12个分会场”的全域宣传格局，真正将土地保护的声音传递到田间地头、千家万户，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12月4日，第12个“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在邾城街红旗街拉开帷幕，我局领导班子主动下沉一线，带领局业务科室、二级单位设立宣传咨询点位，现场布置了主题鲜明、内容丰富的宣传展板，气氛热烈，吸引了大量市民驻足观看，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20余次，切实增强了广大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丰富了法治文化生活，对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关情况

2025年局党组主要领导在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事项亲自协调，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民主集中制。局党组主要领导带头开展理论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论述作为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每季度研究部署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一次，对涉及“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讨论决定，带头践行民主集中制，不搞一言堂。

（二）带头抓好各项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法治建设督察整改活动，专题会议研究开展法治建设考核考查工作，明确检查内容、检查目标和检查分工，推动法治建设绩效考核工作有序开展。

（三）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履职意识。积极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述职述廉大会、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将法治政府建设和法治宣传工作纳入年度考核述职报告内容，按要求完成党政主要负责人2025年度履行推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述法报告。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今年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法治学习深度广度不够。对法律法规及新理论学习掌握不够全面深刻，运用法律手段处理行政事务及行政执法检查的能力和水平有待加强。

（二）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专业知识素养有待提高，只注重推进工作，执法文书案卷不规范，没有深入思考依法行政和提升治理能力的有效结合。

四、202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深化法治理论学习，提升行政能力。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为全局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头雁”作用，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工作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建立行政执法人员常态化学习机制，定期组织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业务工作的能力。

（三）完善执法监督机制，规范权利运行。定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考核，及时发现和纠正行政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违法行为严肃追究责任，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武汉市新洲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3月25日